

編製說明

1.資料來源	實價登錄揭露之租賃案件 ¹
2.樣本類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全市： 選取以下產品<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寓(5層含以下無電梯)◆ 大樓(6層含以上有電梯)
3.指數類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全市：定基指數(112Q4=100)
4.編製類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全市季指數
5.編製方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特徵價格法：標準住宅(詳標準住宅內容)+拉氏指數公式
6.模型模式	單價模式
7.更新週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全市：每季(3、6、9、12月)定期更新資訊。
8.備註事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樣本篩選原則：以實價登錄資料庫公寓(5層含以下無電梯)、大樓(6層含以上有電梯)有揭露之租賃案件為基礎，排除租賃主要用途非屬住宅使用，及依臺北市土地使用管制相關法規明列不得作住宅使用之使用分區等樣本。2. 季變動率計算方式：【(當季指數-前季指數)/前季指數】*100%，又本市住宅租金指數係自107年第3季開始編製，故107年第3季無變動率。

標準住宅內容

主要特徵 標準住宅類別	建坪 (坪)	所在樓層 (層)	總樓層數 (層)	屋齡 (年)
全市	29	6	10	29